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10年第3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年12月22日（星期三）上午10時整

貳、地點：本會4樓410會議室

參、主席：黃委員兼召集人金城（顧委員燕翎代理）

肆、出(列)席人員：（詳簽到單） 紀錄：陳專員慧珊

伍、報告事項：

一、本會110年第1、2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書面審查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決 定：有關建議修訂農會法1戶1人的限制案，因法令規範致農會理(監)事女性比率遠落後其他社會組織，請提出精進作為、加速修法作業，或採取暫行特別措施，鼓勵女性參與，縮短性別落差，並研議於明(111)年邀集相關專家、學者，討論修法之可行性。

二、本會辦理法律（研擬或修正）案時所需辦理之性別影響評估作業程序及管考情形。

決 定：「植物醫療師法」(草案)請補充過去7年儲備植物醫療師之性別統計，未來請建立領證、開業、執業植物醫療師公會會員及理監事之性別統計，並於培訓時鼓勵不同性別參與並注意參與者之性別衡平；另「植物品種及種苗法」請建立品種權人之性別統計。

陸、討論事項：

一、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08年至111年)」110年1-10月辦理情形。

決 議：有關聘請2位越南籍「新住民媽媽」擔任義務指導、故事分享等，為避免刻板印象，請修正為「新住民女

性」，並研議鼓勵新住民女性之教學對象擴及非新住民，及酌給師資酬勞。

二、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11 年至 114 年)」(草案)。

決 議：

(一)本計畫之「院層級議題」業經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110 年 12 月 15 日函核定在案，爰有關女性農會選任人員比率提升一節，現階段無法修正「績效指標(含期程與目標值)」欄，惟仍請研議提升選任人員女性比率之機制、強化高階主管人員性別意識培力(如以世界咖啡館模式辦理)，或選任人員女性達到所訂比率後給予相關補助等。

(二)有關規劃改善魚貨直銷中心之廁所、哺(集)乳室等性別友善空間，請參考台中市政府辦理花博等大型國際性活動訂定之性別友善環境評核機制，及臺北捷運系統車廂相關友善設施之作法，俾逐年提升該活動場域之性別友善滿意度。

柒、臨時動議：研議建立「112 年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以下簡稱性平輔導考核計畫)定期追縱辦理情形之機制。(郭委員玲惠提)

決 議：自 111 年起，於召開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前，將請各單位(機關)按性平輔導考核計畫之評審項目衡量標準表所訂考核基準，盤點已辦理事項，如遇執行困難，提請專案小組討論。

捌、散會：上午 11 時 35 分。